

聚力五大建设 共话政法担当

市委政法委 漯河日报社 联合主办

从“单打独斗”到“多元共治” 积极探索行政争议化解新路径

——郾城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伟涛答记者问

近年来，郾城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法治思维破解基层治理难题，聚焦行政争议化解等难点问题，创新探索建立了“1+3+N+8”全链条闭环治理新机制，走出了一条从“单打独斗”到“多元共治”的基层法治治理新路径。近日，本报记者采访了郾城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伟涛。

问：近年来，郾城区在行政争议化解方面进行了不少探索。请问当前推动这项工作的主要考量是什么？

答：在基层实践中，我们发现行政争议化解存在三个“痛点”：一是群众反映诉求的渠道虽然多了，但在信访、复议、诉讼之间容易“多头跑、重复跑”，程序空转现象较为突出；二是各部门往往“各管一段”，力量分散，难以形成化解合力；三是“就案办案、程序终结”的现象仍然存在，矛盾未能得到实质性化解。为此，我们结合基层实际，尝试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新路径，推动行政争议从“程序终结”向“实质化解”转变，努力实现案结事了。

问：我们注意到，郾城区在实践中提出了“1+3+N+8”工作思路。“1+3+N+8”具体指什么？

答：这是我们对现有工作机制和实践经验的系统性总结与提炼，目的是整合资源、理顺流程、压实责任。

“1”是强化一个核心枢纽，即由区委政法委牵头抓总，负责全区行政争议化解工作的统筹协调、调度推进、督导考核和疑难复杂问题的会商研判。这解决了“谁来牵头、谁来协调”的关键问题，改变了以往“单打独斗、力量分散”的局面。

“3”是建强三支专业队伍，即以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司法局为法治核心支撑。其中，区司法局发挥行

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强化行政调解和指导人民调解职能；区人民法院发挥行政诉讼的终局裁判和司法审查作用，坚持实质性化解争议导向，加大协调化解力度；区人民检察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推动行政争议、行政诉讼依法公正进行，并探索检调对接。三者协同，共同构筑起化解行政争议的法治防线。

“N”是聚合多方协同主体，涵盖所有具有行政管理和服务职能的部门、信访部门，以及主动吸纳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行业专家等社会力量，旨在构建“专业主导、多方参与、优势互补”的化解工作格局，发挥社会力量中立、专业的独特优势。

“8”是建立八项支撑制度。这是保障机制有效运行的关键，包括联席会议与联合调处制度、一站式受理分流制度、调解复议诉讼衔接转送制度、社会力量参与制度、履行跟踪督办与考核制度、源头防控与风险预警制度、队伍建设与培训制度、档案信息与经费保障制度。这八项制度贯穿预防、受理、化解、履行、监督全过程，旨在形成全链条、闭环式的管理体系，确保工作常态化、规范化运行。

问：这套机制如何具体运行，才能真正让群众感受到便捷高效？

答：我们致力打造“一站式、全链条、闭环化”的服务管理模式，重点是做实“三个一”：

“一平台”集成受理。我们依托区综治中心，整合相关职能和力量。群众无论是通过窗口、网络、信访转办还是部门移送等多种渠道反映的涉及行政管理的争议，都统一归口到这里登记、甄别。

“一揽子”精准分流。区综治中心

在接收线索后，会快速开展性质研判，按照“属事管辖、能调尽调、复议优先、诉讼兜底、联动协同”的原则，在3个工作日内将案件精准分流至最适宜的化解渠道。比如，事实清楚、争议不大的，优先引导至行政调解或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积极引导进入行政复议程序；对复杂、重大或涉众型的争议，则可启动由区委政法委牵头的联合调处程序。我们通过规范流转函、建立台账，确保责任清晰、全程可溯，杜绝“踢皮球”。

“一盘棋”联动化解。这是机制的核心。我们着力打破调解、复议、诉讼之间的程序壁垒，建立顺畅的衔接转换机制。例如，调解过程中达成的协议，当事人可依法申请司法确认，赋予强制执行效力；行政复议机关在审理中注重运用调解、和解方式，力求案结事了；区人民法院在行政诉讼立案前、审理中，也会与行政机关加强沟通，积极推动协调化解。对于需要多部门协同的“骨头案”，由区委政法委召开联席会议，组织相关单位“会诊”，集中力量攻坚。我们还探索建立调解、复议、诉讼程序间证据材料互认机制，减轻群众重复提交材料的负担。

问：在实践中，如何确保争议得到实质性化解，避免“程序空转”和“纸面化解”？

答：我们重点在源头预防、过程监督、后端履行、考核问效四个环节发力，构建工作闭环。源头上，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健全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机制，压实各行政主体依法行政主体责任，推动工作重心前移。推进中，通过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通报情况、督导检查等方式，对分流后的案件化解进展进行跟踪。对重大疑难案件，直接参与协

调或挂牌督办，确保化解工作不拖延、不走样。后端履行中，建立专门的履行跟踪督办机制，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履行的，由区委政法委下发督办通知书，并协调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同时，强化考核问效，有效倒逼履行。

问：从初步探索来看，这套机制运行带来了哪些积极变化？下一步有何深化打算？

答：通过近期的实践探索，我们感受到一些积极的变化：一是部门协同意识显著增强，“一盘棋”思想逐步形成，府院、府检、部门间的常态化沟通更加顺畅；二是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得到更好发挥，大量行政争议在行政程序内得到了更高效、更低成本的化解；三是通过“一站式”服务和多元化化解选项，群众化解争议的路径更清晰、更便捷，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进一步提升；四是依法行政的倒逼机制更加有力，通过复议纠错、司法建议和联合调处，促进了行政执法行为的规范。

当然，这仍是一项探索中的工作。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在三个方面深化：一是进一步畅通衔接流程，特别是细化调解、复议、诉讼之间的证据标准和程序转换规则；二是进一步建强调解队伍，特别是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力量，提升社会力量参与度；三是进一步强化数字赋能，探索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的行政争议多元化化解平台，实现信息共享、流程可视、督办在线，提升整体智治水平。我们的目标是，通过持续探索和完善，努力形成一套符合基层实际、可复制、可推广的行政争议预防化解“郾城实践”，为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法治支撑。

本报记者 熊勇力 通讯员 刘灿霞 整理

心向党 迎“七一”

召陵区人民法院

6月24日下午，召陵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集中观看了影片《建党伟业》，以红色思政教育赋能新时代司法工作高质量发展。

观影过程中，全体干警静心感悟，沉浸式回望建党征程，深刻体悟中国共产党诞生的历史必然性与伟大意义，真切感受革命先辈坚定的理想信念、无私的奉献精神 and 真诚的为民情怀。大家纷纷表示，为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奋勇拼搏的

初心使命震撼，进一步坚定了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信念。

观影结束后，干警们备受鼓舞、感触颇深。大家纷纷表示，作为新时代法院干警，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把观影感悟转化为履职干事动力，切实把红色精神融入司法履职全过程，以实干实绩践行新时代法院人的使命担当，为辖区法治建设、社会和谐稳定贡献更大的力量。

刘蕾

郾城区司法局

近日，郾城区司法局组织开展迎“七一”系列活动，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凝聚司法行政队伍奋进力量。

专题党课强思想。6月25日下午，郾城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马伟涛立足建党105周年重要历史节点，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围绕深刻理解正确政绩观核心内涵、明晰司法政绩特质、立足岗位实干践行三个方面，为全体干部职工讲授专题党课。他从历史、理论、实践三重逻辑阐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意义，结合谷文昌、焦裕禄、黄大发等先进人物和司法系统反面案例，详细解读了新时代司法行政干部必须把握的正确政绩观核心内涵，同时要求全体

重温誓词守初心。专题党课结束后，全体党员重温了入党誓词。大家纷纷表示，将时刻牢记党员身份，坚守初心，主动履职尽责，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务实的作风投入工作。

暖心慰问传薪火。6月26日上午，该局组织人员到老党员家中开展“七一”走访慰问活动。慰问过程中，该局班子成员与老党员亲切交谈、暖心互动，详细询问老党员的身体状况和家庭生活情况，认真宣讲党的最新政策及司法行政工作发展动态，并为他们送上节日祝福和慰问品，叮嘱他们保重身体、安心休养。老同志们倍感温暖，纷纷表示将始终牢记党员身份，永葆初心本色，持续关注和支持全区司法行政事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发挥余热。

刘灿霞

源汇区人民法院

推行先行调解 源头化解矛盾

近日，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在源汇区人民法院调解员的耐心调解下化解。王某无证驾驶电动三轮车与同向骑电动车的李某发生碰撞，致李某受伤。交警部门认定，王某负事故全责。双方因住院费用协商未果，李某诉至法院。受理案件后，该院立案庭经审查认为，该案侵权关系明确、证据链完整，符合先行调解条件，遂在开庭前组织双方调解。在法官的专业指导下，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调解协议。

这是源汇区人民法院推行先行调解机制、将矛盾化解端口前移的又一成功实践。近年来，源汇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

“枫桥经验”，持续深化“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推动司法力量下沉、解纷关口前移，让“社会调解优先、法院诉讼断后”成为基层解纷新常态。在先行调解过程中，法官与调解员紧密配合，法官从法律角度对调解方案把关，调解员灵活运用非诉解纷机制，兼顾双方利益提出解决方案。对于调解成功的案件，法院及时启动司法确认程序，赋予调解协议强制执行力，让群众吃下“定心丸”。

今年6月以来，源汇区人民法院共先行调解案件10余起，涉案金额40余万元，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化解在萌芽状态。

贾雅贞



临颍县人民检察院

下沉力量察实情 法治护航促发展

6月25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派驻乡镇专职检察官联合院办公室干警，先后深入固厢乡、石桥乡重点实体企业开展走访调研，“零距离”问需解难。

检察人员首先向企业负责人详细介绍了“一乡镇（街道）一检察官”工作机制，阐明派驻检察官将作为辖区企业的专属法治联络员，通过常态化下沉一线，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全链条的法治服务，确保检察便民惠企政策传导至每一家企业、每一位员工。随后，检察人员深入生产车间、仓储库房及办公区域，察看生产线运行、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与企业管理层面对面交流，重点询问企业在合规经营、

合同订立与履行、应收账款清收、行政处罚风险防范等方面存在的法律困惑与现实难题，并逐一建立台账。同时，检察人员还征求了企业对检察机关在普法宣传、法律监督、权益保障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为后续开展靶向式“法治体检”和对口帮扶夯实了数据支撑。

此次走访，检察人员通过面对面沟通、点对点答疑，帮助企业梳理了经营管理中的法律盲区，增强了企业防范化解风险的意识和能力，得到受访企业的广泛好评。企业负责人表示，检察机关主动靠前服务，为企业依法依规经营提供了有力的专业支持。

王瑞茜



全市法律援助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举办

本报讯（见习记者 郭振军）6月24日、25日，漯河市法律援助业务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在临颍县举办。市司法局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李凯作开班动员讲话。各县（区）司法分局分管领导、法律援助骨干及承办律师等80余人参训。

此次培训聚焦一线办案痛点，构建“法规解读+卷宗观摩+实操演练”分层教学体系，覆盖刑事、民事、行政全领域实务。省法律援助中心一级主任科员李玉深入讲解了《河南省法律援助条例》，结合具体案例，拆解案件受理、证据固定等关键环节注意事项。河南国是律师事务所主任郭益凌围绕民事及行政法律援助规范、河南九九律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徐永霞就刑事法律援助规范及实操训练进行详细讲解，针对文书撰写、疑难案件化解等问题现场答疑。参训人员还集中观摩了优秀卷宗，学习案卷整理、流程归档规范等业务知识。

近年来，市司法局深耕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案例复盘、岗位练兵，建强专业化法律援助队伍，优化便民举措，打通法律援助惠民“最后一公里”。下一步，市司法局将巩固培训成效，推动参训人员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服务群众实际能力，以高质量法律援助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源汇区人民检察院 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

6月24日上午，源汇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助理赵于茜走进大刘镇大刘小学，以“守‘未’花开 法治同行”为主题，为全校孩子上了一堂预防校园欺凌专题法治课。

赵于茜结合校园普法短片抛出问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系统梳理了五大类常见欺凌行为：身体欺凌、言语欺凌、财物欺凌、社交欺凌、网络欺凌。她提醒孩子们，很多欺凌的开端仅是一次口角、一次无意碰撞、一个异样眼神，小事置之不理，最终极易演变成恶性伤害事件，千万不能有“只是玩闹”的侥幸心理。

针对学生最关心的自我保护问题，赵于茜讲解了如何正确应对欺凌，传授了避险自救技巧，同时提醒孩子们：“无论自身遭遇欺凌还是目睹同学被欺负，都不要恐惧，要主动向成年人求助，勇敢对校园欺凌说‘不’；日常相处中友善待人、谨言慎行，主动融入集体，从源头减少矛盾摩擦。”

此次预防校园欺凌专题法治课是源汇区人民检察院落实法治副校长制度、深化检校共建的生动实践。

季闻博



珍爱生命 拒绝毒品

临颍县人民法院

近日，临颍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干警到县政务服务中心广场，开展国际禁毒日主题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干警们通过悬挂宣传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过往群众普及相关

法律法规。针对当前新型毒品伪装性强、危害大的特点，干警们结合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详细讲解了毒品的种类、特征、危害及涉毒违法犯罪的法律后果，提醒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群体时刻保持警惕，不轻易接受陌生人提

供的食品、饮料，远离治安复杂场所，坚决向毒品说“不”。

同时，干警们还耐心解答了群众关于毒品犯罪举报等方面的法律咨询，鼓励大家积极参与禁毒斗争，共同筑牢禁毒防线。

张小婷



六月二十五日，召陵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开展线下禁毒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把禁毒知识和法治警示送到群众身边。

张旭 摄

舞阳县人民法院

6月26日，舞阳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在县城人民路开展禁毒主题普法宣传活动，以接地气的普法形式，让禁毒相关法律知识深入人心。

活动现场，干警通过摆放展板、发放手册、现场答疑等形式，针对群众日常认知误

区，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传统毒品、新型合成毒品、伪装式毒品的外观特征及危害，详细科普了吸毒成瘾、毒品滥用对人体神经系统、身心状态的不可逆损伤，结合走私、贩卖、运输毒品等典型案例，揭露毒品对个人、家庭及社会的

严重危害。同时，他们聚焦青少年、中老年等不同人群，有针对性地讲解了毒品防范技巧，提醒广大群众尤其是青少年远离陌生人提供的不明食物、饮品，自觉抵制不良诱惑，增强自我保护和防毒拒毒意识。

吕辛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

6月26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组联合第一检察部，以“防范药物滥用 守护无毒青春”为主题，开展禁毒主题普法宣传进校园、进酒店活动。

在学校，检察干警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价值观，认清毒品危害，珍爱生命、远离毒品；在酒店，针对该场所人员流动性大、易滋生涉毒风险的特点，检察干警重点向酒店从业人员宣讲未成

年人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酒店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涉及毒品犯罪、遭受毒品侵害或存在涉毒风险隐患时，必须严格履行强制报告义务，第一时间向相关部门上报。

刑小楠